

证券代码：601996 证券简称：丰林集团 公告编号：2024-051

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于2018年3月27日签发的证监许可[2018]552号《关于核准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，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8月向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1,296,800股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.37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4,670,216.00元，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,786,296.80元后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2,883,919.20元。上述资金于2018年8月27日到位，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（2018）第0605号验资报告。

二、募集资金的存放及管理情况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要求，公司及广西钦州丰林木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钦州丰林”）于2023年3月24日与兴业银行南宁分行及中信建投签订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。上述协议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公告格式》中规定的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(范本)》不存在重大差异，协议履行情况良好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：

银行	账号	用途	账户状态
兴业银行南宁云景支行	552090100100140076	广西钦州年产 50 万 m ³ 超强刨花板生产线项目	本次注销

三、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同意将“广西钦州年产 50 万 m³ 超强刨花板生产线项目”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已按照相关会议决议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前述对应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资金按规定全部转出，且账户不再使用。为方便账户管理，减少管理成本，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，公司及钦州丰林与开户银行、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相应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2 日